

「苗栗縣後龍鎮黑豆-Logo 設計」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目的

1. 苗栗縣後龍鎮(本鎮)因屬亞熱帶季風氣候，再加上當地的土質良好，適合種植黑豆、西瓜、甘藷等農作物，為提升本鎮農產品黑豆之能見度，並推廣其營養價值，同時擴大黑豆的產銷及收益，特舉辦本次活動。
2. 透過本次徵選活動，希望能設計出專屬本鎮黑豆的標章，並將設計出的標章應用在禮盒包裝、農產品等，提高消費者購買本鎮黑豆產品的意願，同時帶動黑豆種植風氣，讓更多農民願意投入。

二、主辦單位與聯絡方式

1. 主辦單位：後龍鎮公所
2. 聯絡洽詢：農業課/吳先生
3. 電話：037-730036

三、徵選辦法

1. 報名時間：106年9月1(五)至9月30日(六)截止。(以郵戳為憑)
2. 報名資格：具美術創作及設計興趣之個人或團體。
3. 設計主題：作品應能明確呈現出黑豆的特色，且能適用在各宣傳品、宣傳活動及推廣行為上。
4. 設計應用：產地標章、產品包裝、形象服飾等廣宣助促物。
5. 作品規格：
 - (1) 作品需以平面數位方式創作，不得使用手工繪稿。
 - (2) 標章設計之作品圖稿，依規範尺寸12x12cm(彩色)，放置於A4尺寸「標章設計作品表」的方框中。
 - (3) 彩色版用色以標準CMYK印刷四色以內為限。
 - (4) 參賽作品請以通用之向量繪圖軟體(Illustrator、Coreldraw或photoshop等)繪製。
 - (5) 設計圖樣須考量大小，使產品標章能夠完整呈現。
6. 投稿方式：
 - (1) 報名資料包含：報名表、Logo設計作品表及著作權授權書各壹份(Logo設計作品表設計理念說明以200字以內為限，應含精神理念、創意表現、實用性等)。
 - (2) 請將作品連同報名資料電子檔案燒錄成光碟，並於光碟上註明「苗栗縣後龍鎮黑豆-Logo設計(創作人姓名、聯絡電話)」。郵寄至：[35645]

苗栗縣後龍鎮大庄里中山路 152 號，苗栗縣後龍鎮公所農業課苗栗縣後龍鎮黑豆-Logo 設計活動 徵件小組收。

- (3) 請於寄送作品時，先確認光碟檔案無誤可讀取並且妥善包裝，作品光碟若因運送過程造成損傷，主辦單位不負作品維修之責，以致於影響比賽權利，應徵者不得有異議。
- (4) 親自送件者：請於上班時間內（非國定假日，週一至週五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）送至郵寄投稿收件地點

7. 投稿應繳交資料：

- A. 書面文件：（請至後龍鎮公所網頁下載 <http://www.houlong.gov.tw/>）
 - (1) 報名表。
 - (2) 黑豆-Logo 設計作品表
 - (3) 著作權轉讓同意書
- B. 作品檔案：
 - (1) Logo 設計作品可編輯使用向量繪圖軟體檔案格式(ai、cdr、pdf 等)之電子檔，電子檔案解析度不少於 300 dpi。
 - (2) 請提供另存 Logo 與設計應用物 JPG 檔。
- C. 所有應徵作品均不退件，未入選者亦不另行通知，應徵者請自留底稿。

四、評選辦法

1. 評審日期：106 年 10 月 11 日(周三)於苗栗縣後龍鎮公所三樓禮堂舉行。
2. 評選方式：邀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進行評選。
3. 評審項目：精神詮釋(30%)、創意表現(30%)、色彩搭配(20%)、應用設計(20%)

五、獎勵辦法：

- ◆第一名 獎金 20,000 元及獎狀壹幀
- ◆第二名 獎金 10,000 元及獎狀壹幀
- ◆第三名 獎金 5,000 元及獎狀壹幀
- ◆評選結果，得獎作品除予公布在本所網站外，並以電話及專函通知得獎者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加者請按照要求規格提供設計作品，符合活動宗旨；並請詳閱本辦法，同意遵守本辦法所有之約定。
2. 標章(LOGO)設計需考慮便於放大、縮小，應用於各種材質宣導文宣或製品之印製、製作，並能明顯識別，且與徵選主題相關。
3. 須以個人名義參選，每人限參選一件作品，作品均應填寫報名表。
4. 請參選者於郵寄作品時妥善包裝，主辦單位不負責作品之修補，作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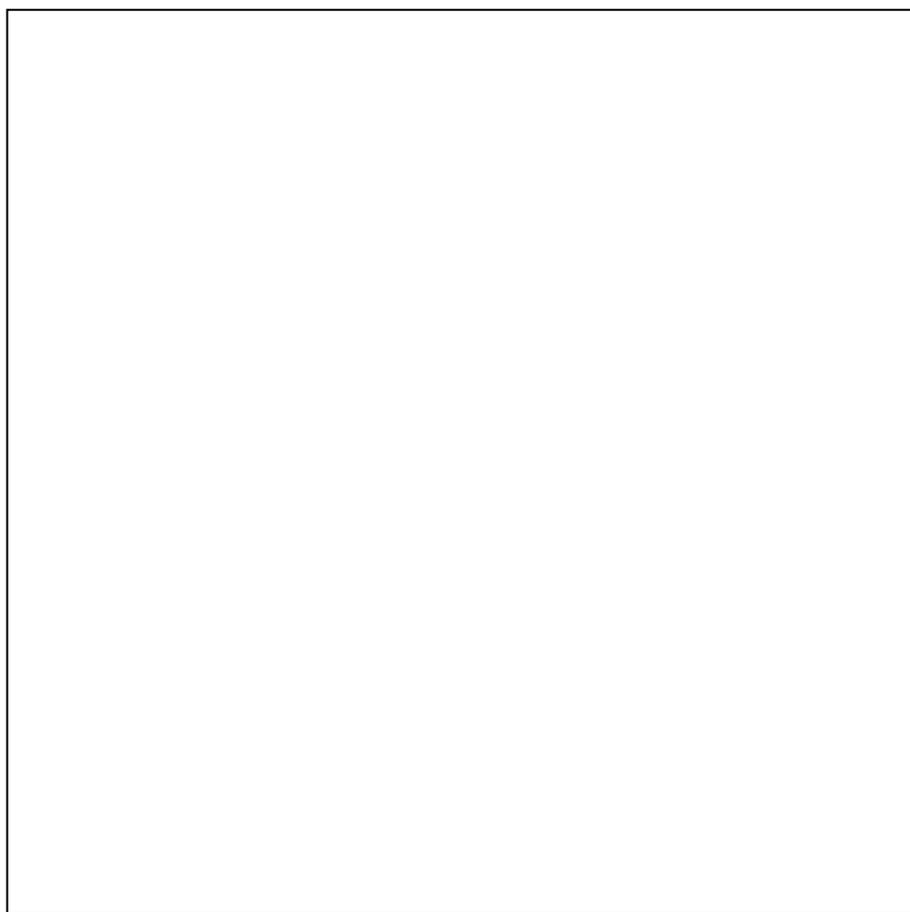
若因運送造成損傷，而影響評審成績，參選者不得異議。

5. 參選作品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，如有需要請由參選者事先自行備份留存。
6. 參賽作品必須未曾發表、出版或未曾得獎之作品，且不得有抄襲之情事。若有抄襲不實者，如遭受檢舉或產生糾紛爭議，經查證屬實，除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並由次優作品（依所得序分排序）遞補。
7. 得獎作品以參選者為著作人，該著作人同意對主辦單位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，並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，同時主辦單位保有作品修改權，參選者不得異議。
8. 為配合宣傳，參賽作品得以公開發表刊登，獲獎者有出席頒獎典禮及接受媒體採訪之義務。
9. 參選者須尊重評審團決定，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，參選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，獎項從缺。
10. 得獎者應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負擔稅金，主辦單位於給獎時直接扣繳之。
11. 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同同意本徵選活動各項內容及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活動變更之權利。

附件一、「苗栗縣後龍鎮黑豆-Logo 設計活動」報名表

姓名		收件編號	
單位/學校			
電話	(日) : () (手機):		
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
E-mail			
注意事項： 1. 收件編號請勿填寫。 2. 請以「正楷字體」詳細填寫本報名表並請連同 Logo 設計作品表、著作權同意書，共 3 份文件，郵寄至指定地址報名(請詳見投稿方式)。			

附件二、「苗栗縣後龍鎮黑豆-Logo 設計活動」設計作品表



彩色 Logo 設計
12cm*12cm

創作理念(字數限 200 字以內)

Logo 徵選著作權同意書

本人_____參與苗栗縣後龍鎮黑豆產地標章設計活動，如經獲獎，本人同意將該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後龍鎮公所。

本獲獎作品「後龍鎮公所」有研究、攝影、宣傳、網頁製作、展覽、出版以及出版品販售等權利(包括但不限)，本人不得異議。

作品如有抄襲他人或有妨害他人著作權者，除自負應有法律責任外，一經察覺，本人願取消獲獎資格，如已發給獎狀、獎金時，本人願歸回所領獎狀、獎金。

著作權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此致 後龍鎮公所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